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ragon King Group Holdings Limited

龍皇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93)

**內幕消息
本集團酒家暫停營業**

本公告乃由龍皇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稱為「**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根據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17.10(2)(a)條以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GEM上市規則)而發出。

執行針對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的財物扣押令

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本集團以品牌名稱「**龍袍**」營運、位於香港灣仔的酒家(「**標的酒家**」)已自二零二五年十月十三日起暫停營業(「**停業**」)。**標的酒家**為本集團唯一營運的酒家。

停業源於高等法院執達官(「**執達官**」)針對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運力有限公司(「**運力**」)執行(「**執行**」)財物扣押令(「**扣押令**」)。**運力**一直為**標的餐廳**的經營者。**執達官**執行扣押令並於**標的酒家**的營業地點扣押**運力**的貨物及動產，以為穩健工程有限公司向**運力**追討一筆未償付的已判決債項519,100港元，連同就此產生按判決利率計算之應計利息及其他執行費用。

董事會目前正就上述事項尋求法律意見，並正在評估執行及停業在財務及營運方面的影響。本公司將繼續密切監控有關情況，並將根據GEM上市規則的規定適時另行刊發公告。

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龍皇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主席
陳元龍

香港，二零二五年十月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陳元龍先生、李濤先生及鄧寶誼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勞承山先生、周翊先生及曾程楓先生。

本公告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其刊登之日起計最少一連七天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內刊登，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dragonkinggroup.com內發佈。